



秘书长关于索马里局势的报告

一. 引言

1. 本报告是依照 2001 年 10 月 31 日安全理事会主席的声明 (S/PRST/2001/30) 提交的。安理会在该声明中要求我提交关于索马里局势的季度报告。本报告涵盖我上次提交 2008 年 7 月 16 日报告 (S/2008/466) 以来的事态发展, 特别着重于国内政治事态发展以及当前为执行过渡联邦政府与索马里再次解放联盟之间达成的吉布提协定所进行的努力。本报告说明了与建设和平努力有关的情况, 介绍了最新的安全、人道主义和人权状况, 并介绍了联合国各机构和方案在索马里从事的业务活动。本报告还详细说明了为可能部署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制定应急计划的情况, 并按照安全理事会关于海盗和武装抢劫问题的第 1816 (2008) 号决议第 13 段的要求报告了该决议的执行情况。

二. 索马里境内的主要事态发展

A. 政治发展

2. 自从我的上次报告以来, 索马里出现了若干重大的政治事态发展, 其中最重要的是努尔·哈桑·侯赛因总理于 7 月 29 日将摩加迪沙市长兼贝纳迪尔州长 Mohammed Dheere 撤职, 依据是指控他对公款管理不善。在撤消 Dheere 先生的职务之后, 与总统阿卜杜拉希·优素福一派的 10 名内阁成员于 8 月 2 日辞职, 以示抗议。优素福总统随后恢复了该市长的职务, 从而加剧了政府内部的紧张关系。总理做出的反应是于 8 月 3 日任命 5 个新的部长和一个副部长, 以取代辞职者。

3. 为了打破僵局, 过渡联邦政府的领导人, 包括总统、总理和议长, 于 8 月 25 日在亚的斯亚贝巴举行会议, 并在埃塞俄比亚政府的主持下达成一项协定。亚的斯亚贝巴协定规定如下: 在该协定签署后 15 天内重组贝纳迪尔州政府; 妥善征收和管理政府收入; 进行财政部、海关、机场和海港管理部门的能力建设; 在贝纳迪尔州政府重组之后把埃塞俄比亚部队重新部署到首都之外。



4. 8月27日，侯赛因总理向议会宣布，将成立一个12人委员会，以根据8月25日签订的亚的斯亚贝巴协定中的规定开展贝纳迪尔州政府的改革工作。8月25日在议会提出了对总理的“不信任”动议，这项动议于9月1日被200名与会委员当中的191名委员投票否决。

5. 亚的斯亚贝巴协定看来缓和了行政部门内的紧张局势，但与此同时，过渡联邦议会成员于9月6日投票反对恢复已辞职内阁成员的职务。议长因此成立了一个议会委员会来探讨这个问题。该委员会向议会提出了报告，支持其早先的不恢复已辞职部长职务的决定。议会于9月24日核可该委员会的建议。

6. 在过渡联邦政府内部关系紧张的这段期间，我的特别代表艾哈迈杜·乌尔德·阿卜杜拉同政府领导人保持了密切接触，鼓励他们共同努力，和平解决彼此之间的分歧。关于吉布提协定，我高兴地报告说，过渡联邦政府与索马里再解放联盟之间关于执行该协定的政治讨论已经取得很大进展。8月16日至19日，过渡联邦政府和索马里再解放联盟的代表团在吉布提举行会议，表示赞成吉布提协定第8和第9条规定的高级别委员会和联合安全委员会的职权范围。为了启动该协定的执行，于2008年8月19日对该文件进行了技术性签署，当时还有国际社会的成员在场。

7. 联合安全委员会由联合国和非洲联盟担任联合主席，参加其会议的人包括过渡联邦政府各支安全部队的指挥官和索马里再解放联盟的战地指挥官，后者的代表团由该联盟的总司令奥马尔·赫西率领。联合安全委员会的广泛职责包括：(a) 建议埃塞俄比亚部队分阶段撤出的模式和时间安排；(b) 停止过渡联邦政府与索马里再解放联盟之间的武装对抗；(c) 建立一支过渡联邦政府和索马里再解放联盟联合部队，该部队的任务除其他外包括：观察、核查和监测该协定的遵守情况；促使人道主义援助畅通无阻和提供这些援助，包括保护人道主义援助工作者；调查关于违反协定的报告。非洲联盟驻索马里特派团(非索特派团)预计将在这方面发挥重要作用。联合安全委员会还将在发生违反《协定》的事件时找到适当的和平解决办法。此外，该委员会将制定关于重组和改革索马里武装部队的建议。根据设想，非索特派团将与索马里联合安全部队密切合作，以协助监测及核查停火情况；在部署一支国际稳定部队之前填补真空；保护双方的重要人士；保护主要交通路线，特别是机场、K4地区和海港；对索马里安全部队，特别是对警察进行培训和能力建设。非洲联盟正为此目的向非索特派团部署一个警察部分。正如下文第12段所述，预期非索特派团将在国际稳定部队抵达之前填补由于埃塞俄比亚部队撤出而可能造成的任何安全真空。

8. 在第一次会议结束时，参加联合安全委员会的两个代表团的领导人于2008年8月18日签署了一项最后公报，其中在第8段呼吁部署一支联合国维持和平部队。联合安全委员会的成员还商定了执行委员会任务的各种模式，其中包括：(a) 观察过渡联邦政府与索马里再解放联盟之间的停火和停止敌对行动情况；(b)

使过渡联邦政府与索马里再解放联盟的作战人员脱离接触；(c) 协助部署一支联合国维持和平部队；在双方之间建立联络并防止双方之间的武装对抗；保证索马里武装部队在遵守各项人权和标准方面保持适当的行为和操守；拆除所有妨碍人道主义援助顺利通行的非法检查站。

9. 联合安全委员会于9月17日至19日在吉布提举行了第二次会议。委员会成员根据早先达成的协议集中进行了以下方面的工作：规划停止武装对抗的工作，以之作为全面停火的进一步；索马里部队撤出该国的时间安排和地点；视可能组建一支联合安全部队。

10. 委员会起草了一份商定的停火宣言和一份执行文件。双方请主席给予更多时间，以便与各自的阵营进行磋商，特别是与实地战斗部队的指挥官磋商，然后再签署这两份文件。在9月21日的会议结束时发表了一份公报，其中给予联合安全委员会成员15天的时间来进行磋商，然后再举行联合会议，以便在发表停火宣言之前敲定详细的军事模式。

11. 为了对参加联合安全委员会的代表进行能力建设，使其能够制定出可行的停火模式，联合国同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及非洲建设性解决争端中心合作，于10月9日至17日在南非的开普敦为联合安全委员会的成员举办了一个培训班。该培训班还提供了一个机会来建立与会者之间的信任和信心。计划于2008年11月6日至10日在德班另为高级别委员会的成员举办一个培训班。

12. 在吉布提举行的第三轮会谈是在和平进程中迈出的另一步。索马里各方于10月26日签署了一项停止武装对抗协定，其中规定如下：(a) 停火于11月5日生效；(b) 将埃塞俄比亚部队部署到摩加迪沙和贝尔特-韦恩以外的过程将从11月21日开始，并将根据吉布提协定的条款完成；(c) 非索特派团的部队将由索马里联合安全部队协助，在埃塞俄比亚部队撤出的地区维持治安。各方商定，为了进一步加强和平进程，联合安全委员会将于11月底之前开始在索马里境内运作。

13. 由联合国担任主席的高级别委员会侧重于政治合作，包括讨论把索马里再解放联盟纳入今后的政府，或使之成为一个正式反对组织的问题。高级别委员会的优先事项还包括制定新宪法、正义与和解、人道主义危机的结构性管理以及发起一场旨在动员索马里人支持吉布提协定的宣传运动。已成立了一些联合小组委员会，用以制定详细的提案，供今后的会议通过。

14. 10月28日，我的特别代表在内罗毕的政府间发展管理局(伊加特)部长理事会关于索马里局势的第29次特别会议上发言。这次会议由伊加特成员国召开，目的是与过渡联邦政府商讨索马里国内的局势。会议于10月29日结束时，伊加特成员国发表了一项公报，其中：敦促索马里各方本着诚意执行在10月26日签署的停止武装对抗协定；请过渡联邦政府在公报发表之后15天内任命一个新的内阁并建立新的贝纳迪尔政府；在公报发表之日起6个月内完成宪法起草工作并

颁布选举和政党法。伊加特成员国商定任命一个协调人，以帮助监测其各项决定的执行情况，收取决定执行进度报告，并每六个月对执行进度进行一次审查。

其他发展

15. 在“索马里兰”，人们继续筹备 2009 年 3 月 29 日的总统选举。当局已经发起了全国媒体宣传活动，争取选民登记。登记参加选举的各党派重申将致力于维护法治和宪法，维护和平与稳定。2008 年 8 月 25 日，主要反对党，即和平团结发展党，选出了该党的总统和副总统候选人。执政的联合人民民主党和正义福利党都准备召开大会，推选候选人。

16. 但是，人们担心，“索马里兰”当前的和平与稳定可能因索马里全境持续干旱以及全球粮食和石油价格高涨造成的严重经济危机而受到破坏。人们还担心，区域内的人口贩运以及海盗和持械抢劫船只行为增加会严重威胁稳定。

17. “邦特兰”总统和议会选举定于 2009 年 1 月 9 日举行。“邦特兰”议会的 66 个成员将通过区域配额由部族长老挑选，他们然后将通过无记名投票选出总统和副总统。

18. 过去 3 个月，索马里经济形势仍然暗淡，没有改善。通货膨胀肆无忌惮，在索马里中南部地区尤其如此。当前的全球经济下滑严重影响已经陷入经济困境的索马里。2007 年 8 月至 2008 年 8 月，索马里中南部地区燃料价格上涨将近 170%。该地区的战事旷日持久，导致大批人逃亡，主要食物价格比去年同一时期上涨 250% 以上。

19. 索马里海岸海盗和持械抢劫船只事件激增，在索马里境内一度相对稳定的“邦特兰”特别如此，这不利于港口贸易。2007 年 8 月以来，索马里先令在“邦特兰”贬值了近 80%。如果当地社区面对越来越多的全球和本地的挑战无能力养活自己，索马里将继续是一个心怀不满的极端分子的潜在滋生地，从而对该区域和世界其他地区的稳定构成挑战。

20. 我们帮助振兴索马里经济的技术援助只有在政府能够控制市场上的假币流通时才会有效。急需采取必要措施，通过改革后的索马里中央银行强制使用法定货币。这些措施不仅在控制不断上升的通货膨胀方面很重要，在建立和维持企业方面也是如此。国际社会应鼓励和支持这样一个方案。

21. 国际援助需要面向早日复苏以及短期和长期发展。这些问题与安全情况的日益恶化一道，直接影响 300 多万索马里人的生活，他们迫切需要和平与援助。

22. 此外，还需要在国际社会内部和索马里有关各方之间制定一套共同的原则，用以在该国建立有效的业务发展空间。这些运作准则应得到严格和公正的贯彻，并辅以强有力的宣传活动，以指导其执行。在索马里的干预措施的轻重缓急可参照阿富汗和巴尔干等地区类似情况下的干预行动。干预行动应包括提供基本社会

服务、农村基础设施、农业生产力和就业机会和体制能力等活动。这种方法也可成为有效的宣传工具，为索马里筹集更多的资源，取得实际成果，从而直接改善贫苦人民的生活和生计。

B. 安全局势

23. 7月至10月期间，索马里中南部地区的安全局势急剧恶化。索马里问题监察组继续注意到，在无法无天和缺乏问责制的情况下不断发生违反军火禁运的活动，还注意到海盗和武装抢劫、绑架和勒索赎金在资助武装团体方面的作用。过去无所作为和贫困造成的累积效应也恶化了局势。本报告所述期间的特点是，反政府分子和过渡联邦政府支持的埃塞俄比亚军队在全国各地战事不断。令人遗憾的是，战斗已造成大量平民丧生。根据预计，最近签署的停止武装敌对行动协定将在今后几周产生积极的成果，巩固政治进程中迄今取得的进展。

24. 吉布提协定签署后，经过同索马里再次解放联盟实地战斗人员进行讨论，埃塞俄比亚武装部队已撤离希兰州的战略重镇贝尔特-韦恩。联邦过渡政府没有能力捍卫和控制整个国家，其安全机构没有足够的装备和培训来有效遏制武装分子。同时，2008年1月以来，它也无能力支付国家警察和军队的薪资，致使政府部队士气低落，出现开小差以及非法销售武器的现象。国际社会迄今一直支持过渡联邦政府维护安全，特别是支持国家警察，但因有人指控政府一些部队侵犯人权，而且对提供的资金缺乏透明度和问责制，现已暂停支持。鉴于安全问题意义重大，必须提供必要的资源来加强索马里的安全机构。若不充分保证持续支持安全部门，将只会加强反对和平者的立场。经联合国培训的约40%的警官已由于欠薪而离开了警察部队。

25. 联合国的活动正日益受到索马里境内战事的威胁。联合国在拜多阿的营地在各集团的迫击炮袭击期间几乎被炸。对索马里境内机场和许多路障的迫击炮袭击阻止了联合国和非政府组织人道主义工作者履行职责，有时甚至使其滞留在未被武力占领的不安全地点。索马里境内的联合国和非政府组织、本国和国际人员，包括这些组织外包的个人和机构，已日益成为武装集团攻击的直接目标。10月29日，自杀炸弹袭击了哈尔格萨的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办公室，致使两名工作人员死亡，说明危险不断升级。

26. 我深为关注联合国人员的安全和保障，尤其关注国家工作人员已成为自己社区内暗杀和绑架的目标。在反政府分子散发悬赏暗杀的人员名单后，许多索马里籍的联合国工作人员及其家属已迁移到索马里境内其他工作地点。

27. 还有迹象表明，那些反对过渡联邦政府和作为青年党运动核心的人员，可能更加激进。因此，在索马里或在联合国内罗毕办事处的联合国工作人员受到另一次重大恐怖袭击的可能性越来越大。2008年9月16日以来，青年党运动威胁袭击进入摩加迪沙国际机场的所有航班，随后用迫击炮攻击机场飞机，说明摩加迪沙安全局势急遽恶化。

28. 我在上次报告中提出联合国索马里政治事务处和联合国索马里国家工作队搬迁应急计划，因为没有出现任何缓解因素，来把安全风险降低到可接受的水平，因而未能执行。在目前情况下，联索政治处的搬迁只能同适当的安保发展同时进行。10月28日至31日，一个负责支助联索政治处和联合国国家工作队搬迁规划的机构间总部小组从总部派遣到内罗毕。小组的工作促成了战略指导，已把该指导纳入联合国索马里政治事务处和联合国索马里国家工作队搬迁行动构想。在此行动构想的基础上，外勤支助部以及安全和安保部正在规划联索政治处的搬迁。

29. 在9月4日主席声明(PRST/2008/33)中，安全理事会回顾了当前关于联合国索马里综合特派团的应急规划，其中建议参照我2008年3月14日报告(S/2008/178和Corr.1和2)框架内提出的办法制定计划，部署一支国际稳定部队。安理会还重申，如其第1814(2008)号决议所指出，愿意在适当时候考虑以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接替非洲联盟驻索马里特派团，但要看实地政治进展和安全局势改进情况而定。

30. 在这方面，安理会请我在60天内：(a) 充实我的应急计划，详细和综合地说明应有一支什么样的可行的多国部队，并说明其授权和由此需要执行的任务，特别是说明部队的规模和地域范围；(b) 提出可行的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的详细行动构想；(c) 物色和接触可能提供所需资金、人员、装备和服务的会员国。安理会还表示愿意支持我开展这些工作。

1. 多国部队

31. 应安理会的请求，我指派维持和平行动部考虑到非索特派团的存在，制定出建立一支可行的国际稳定部队的构想，以支持吉布提协定的执行。正如安理会所知，非索特派团目前部署约3450人的部队，正在保障摩加迪沙的机场、海港和关键路口的安全，并在机场附近巡逻。在规划任何多国部队时，必须考虑到非索特派团的现有能力，以确保在当地的延续性和有效存在。

32. 为此，维持和平行动部的一个小组于9月访问了亚的斯亚贝巴，以便同非洲联盟一道编写一份关于国际稳定部队的综合说明。在这些协商以及军事厅对说明作进一步改进之后，提议一支可行的国际稳定部队将包括一个总部和在统一指挥下行动的两个多国旅。其中一个旅可以是经过加强的非索特派团；如果这无法做到或得不到牵头国家的支持，那么就需要第二个多国部队旅。国际稳定部队的核心任务是为执行吉布提协定提供第一阶段的支助，帮助各方建立安全环境并为稍后阶段联合国多层面维持和平行动的部署创造条件。

33. 国际稳定部队的行动区将限于摩加迪沙。其主要任务包括：保证该市战略设施、特别是机场和海港的安全；监测和核查埃塞俄比亚武装部队根据吉布提协定有秩序地撤出摩加迪沙的情况；为联索政治处的各组成部分和联合国国家工作队搬迁到摩加迪沙提供便利。

34. 国际稳定部队将同吉布提协定所设联合安全委员会合作，监测停火并帮助在摩加迪沙建立安全环境。

35. 国际稳定部队将采取一种分阶段的做法。第一阶段是向摩加迪沙部署多国部队。鉴于安全状况，一个选项是从海上基地部署(见下文“国际稳定部队的能力”)。同时，将加强非索特派团，使其能够保证摩加迪沙机场、海港和周围地区的安全，使这些地方处于迫击炮袭击的射程之外。

36. 在第二阶段，国际稳定部队将监测和核查埃塞俄比亚武装部队撤出摩加迪沙的情况。撤退行动应以有秩序和协调的方式进行，撤离的埃塞俄比亚武装部队应向国际稳定部队移交，以避免出现治安真空。非索特派团和多国部队的特遣队将负责该市的不同区段，但在统一的国际稳定部队指挥下行动。一旦国际稳定部队达到充分行动能力，就开始同联索政治处、埃塞俄比亚和吉布提协定的各方进行讨论，安排埃塞俄比亚剩余部队撤出索马里其余地区的事宜。

37. 在第三阶段，国际稳定部队将在摩加迪沙内重点展开稳定行动，为过渡联邦政府巩固其权力创造空间。国际稳定部队同吉布提协定所设各委员会进行配合，并同所设想的索马里联合治安部队展开协调，监测预计签订的停火协定的实施，并通过联合巡逻而建立信任。非索特派团在海港地区的各单位将发挥重要作用，帮助保证人道主义援助的运送工作。在这一阶段中，国际稳定部队还会为联合国搬迁到摩加迪沙提供支助，并为联合国技术评估特派团的工作提供便利。

38. 在第四阶段，一旦取得政治进展和安全状况得到改善，且安全理事会通过决议之后，国际稳定部队将向联合国多层面维持和平行动进行移交。只有在签订可靠的、包括各方的停火协定之后，才能进行这种移交。只有当联合国特派团的总部以及足够数量的行动部队和支援部队部署妥当并具备初步行动能力时，才会将权力从国际稳定部队移交给联合国。

国际稳定部队的能力

39. 由于当地的环境十分复杂和充满对立，多国部队必须是一支能力极强、可自我维持和具远征能力的部队，完全有能力在敌对威胁面前保护自己。如何规划这样一支部队当然属于牵头国家的特权。根据维持和平行动部的估计，所需兵力约为两个旅，不包括非索特派团的各单位；然而部队的能力比兵力人数更加重要。

40. 这支部队需要有能力进行徒步和乘车巡逻，包括具备有保护的机动性，得到具有空中和地面能力的快速反应部队的支援。它需要有攻击机，用于护送道路运输队；与武装皮卡交战或追击这种车辆；护送运输船只进港。以下各种任务需要运输直升飞机：空运快速反应部队，进行医疗后送，空运物资和运送与部队任务有关的其他人员。这支部队还需要在后勤方面能够自我维持。

41. 我的前一份报告(S/2008/178 和 Corr. 1 和 2)概括指出, 多国部队需要具备能力并接受训练, 以强有力地保护自己, 并准确使用武力, 使用最少的必要武力并限制附带损害的程度。如果过度使用武力及对平民造成附带损害, 很可能会引起报复并损害各项任务目标。

42. 最后, 需要以专门的海上能力来支持陆地上的行动。这对部署阶段的多国部队来说尤其重要, 使其能够将海上力量作为跳板, 在行动区内站住脚。部队需要有持续的能力来帮助再补给和保护人道主义运送工作。当然, 必须将这些海上行动与各会员国根据安全理事会第 1816(2008) 号和 1838(2008) 号决议正在展开的活动协调起来。

43. 预计非索特派团将需要建立至少 5 个具有战斗力的营的兵力, 每个营至少有一个机械化连, 作为快速反应部队或营预备队。其他关键需要包括: 强大的装甲车能力; 与国际稳定部队兼容的无线电和战术级通讯; 迫击炮定位雷达; 防简易爆炸装置能力; 强化工程设备; 强化近岸巡逻艇能力; 绘图支助; 后勤和医疗支助, 包括一个二级医院的筹资和人员配置。这将需要捐助方和各个伙伴提供更多的支助, 很可能需要非洲联盟以外的部队派遣国在国际稳定部队的主持下提供支助。尽量确保按照联合国的标准部署非索特派团特遣队将是有利的, 以便于未来任何向联合国维持和平任务过渡的工作。

部署时间表

44. 部署时间表显然取决于部队派遣国的能力和当地的情况发展。作为一种指标, 维持和平行动部估计一支可行的国际稳定部队可在 6 个月内具备初步行动能力(即完成第一阶段)。埃塞俄比亚部队应在国际稳定部队为具备充分行动能力而持续扩充的同时撤出(第二阶段)。这之后就可以认真开始展开稳定行动。

指挥和控制

45. 一个统一和单一的指挥和控制机构将是国际稳定部队取得成功的关键。预计国际稳定部队的牵头国家将提供部队指挥官, 而非索特派团的部队指挥官则担任其副手。国际稳定部队的总部主要职位将由牵头国家填补, 吸收非索特派团的参谋人员, 因为这将确保在参谋一级取得最大的有效协作。在行动方面, 非索特派团和多国部队将保持其完整的指挥系统, 在摩加迪沙的不同区段展开行动。

46. 国际稳定部队的牵头国家将同非索特派团共同详细制定行动构想, 但预计非索特派团将在该市的东南区段开展行动, 负责机场和海港以及摩加迪沙沿海区域的安全, 将东北各地区留给多国部队负责。其他的选项包括与海岸平行将该市南北横向分开。

2. 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

47. 鉴于当地形势不断变化和拟议建立一支国际稳定部队, 对一项可行的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的应急规划进行了审查。该维持和平行动的构想拟配备兵力 22 500

人，在索马里南部和中部以旅为单位的五个区内开展行动。与此同时，将建立一个适当的警察和文职部分，以及一支水面和航空特遣部队，负责支持地面行动。

48. 联合国行动拟先建在摩加迪沙，在签署包容各方的可靠停火协定之后接管国际稳定部队的工作。随着维持和平行动配齐兵力，将逐渐向索马里其他地方部署，同时考虑到当地的事态发展。

49. 维持和平行动的主要任务包括：为在索马里全境重建和恢复索马里国家机构创造安全、有保障的环境；保障关键设施，包括入境港口和主要道路的安全；保障联合国人员和财产的安全；为提供人道主义援助创造安全、有保障的环境；保护平民；协助清除和处置爆炸物；支持针对前战斗人员的适当形式的解除武装和复原安排，或武器控制和重新融入社区等相关方案，包括在需要时进行武器的收集、入册、安全保障和储存工作；支持安全部门改革；协助创造有利于境内流离失所者和难民自愿、安全和体面回返的条件。

50. 若要更加详细地规划联合国行动，就必须派遣综合技术评估团访问索马里境内的主要城镇和地点，以确定联合国行动的范围及支持这项行动所需的基础设施。由于索马里南部和中部大部分地区目前处于联合国安全等级四级状态，摩加迪沙处于五级状态，只有在国际稳定部队稳定摩加迪沙的局势之后，才有可能派遣技术评估团。在国际稳定部队任务进入第三阶段时拟派出技术评估团。联合国行动的筹备和在摩加迪沙的部署工作将依照安全理事会今后通过的决定和当地的事态发展进行。国际稳定部队将摩加迪沙的管理权完全移交联合国之后，将分阶段在索马里南部和中部其他主要地区部署维持和平行动。

3. 必要的资金和能力

51. 根据我的指示，维持和平行动部编制了一份清单，其中列出被视为有能力为拟建立的多国部队提供牵头特遣队、部队、资金或装备的国家。这些国家是根据维和部军事厅所作的客观技术评估确定的。在编制清单过程中，维和部还征求了安全理事会所有成员和联索政治处的建议。

52. 大会第六十三届会议一般性辩论期间，我在与上述一些国家的领导人和一个国际组织举行双边会晤时向他们提出了此事。我在这些会晤中明确指出，鉴于索马里的现状，应建立一只多国部队，而不是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我得到了不同的答复，大多数领导人在一定程度上表示愿意研究此事，有些领导人表示有意参加多国部队。我随后致函上述所有国家的领导人，呼吁他们发挥牵头国作用，或承诺为部队提供兵力、资金或装备，并指出我将按要求在 11 月 4 日之前向安全理事会提出报告。在收到对我信函的正式答复之后，我就能够决定是否建立多国部队并向安理会提出建议。如果不能建立多国部队，我将提交其他建议供安理会审议。

C. 支持安理会第 1816(2008) 号和第 1838(2008) 号决议的行动

53. 索马里沿海海盗和武装抢劫事件日益增多，这是令人严重关切的另一个问题。自我提交上次报告(S/2008/466)以来，将近十多只船、约 200 名船员在索马里沿海，特别在临近“邦特兰”的海域被劫持。海盗的能力增强，对该地区贸易和航行自由构成巨大挑战。安全理事会第 1816(2008)号决议要求各国就海盗和海上武装抢劫问题与过渡联邦政府合作，在该决议通过三个月之内向安理会通报行动进展情况。安理会还要求我在五个月内提出形势报告。我已提请与过渡联邦政府合作的会员国注意它们就此提出报告的承诺。一俟收到他们的答复，我就将其提交安理会。

54. 迄今为止，秘书处已经得到索马里常驻联合国代表团确认，下列国家与过渡联邦政府在打击海盗方面进行合作：加拿大、丹麦、法国、印度、俄罗斯联邦、西班牙和美利坚合众国。秘书处还收到加拿大、丹麦、法国、西班牙和美国的信，确认它们已经依照第 1816(2008)号决议在索马里沿海部署水面部队，打击海盗和武装劫船行为。

55. 具体而言，8月22日，美国率先在索马里沿海国际水域建立了一个海上安全巡逻区，作为索马里沿海和也门南部航道之间的缓冲区，三只美利坚合众国的船只及加拿大、法国和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的船只在该地区巡逻。与此同时，加拿大和荷兰向世界粮食计划署提供支助，派海军从肯尼亚蒙巴萨到摩加迪沙护送运粮船。北大西洋公约组织已从其第二常设舰队编组部署七只船，发挥在索马里沿海打击海盗的作用。该舰队编组由德国、希腊、意大利、土耳其、联合王国和美国的船只组成，主要负责保护运载人道主义援助的船只和符合条件的商船。

56. 9月15日，欧洲联盟一般事务理事会建立了一个协调单位，负责支持一些欧盟成员国在索马里沿海进行的监测和保护活动。一般事务理事会批准执行这项军事协调行动的计划，该行动包括在伦敦设立一个协调单位。该理事会还批准了关于欧盟可能进行海军活动的军事战略，欧洲联盟打算最晚在 2008 年 12 月启动这项海军行动。

57. 随着在索马里沿海开展海上行动的会员国和组织的数目不断增多，需要加强协调。欧洲联盟建议维持和平行动部在此方面发挥作用。应继续就必要援助和所涉资源的具体问题进行讨论。

58. 索马里沿海的海盗和武装劫船活动削弱了过渡联邦政府和“邦特兰”当局的权力。自 2008 年 1 月以来，大约 65 只商船、约 200 名船员在索马里沿海被劫持，特别是在临近“邦特兰”的海域被劫持。据估计，2008 年初以来，已向海盗支付赎金 2 500 万美元至 3 000 万美元。联邦当局和地方当局深受这波海盗和武装劫船潮之害，而且他们没有打击海盗所需的装备精良的快艇、通讯设备和强力火器。

与打击海盗有关的挑战是确定拘押设施，拘押因海盗或武装劫船行为而被捕的个人，以及确定审判这些人的管辖权。现在运送救济物资更加运费昂贵和更加危险，原因有二：在索马里沿海极可能遭遇海盗；地痞无赖和部族民兵设置道路检查站。

三. 非洲联盟驻索马里特派团

59. 2008年9月21日，对非索特派团据点进行了前所未有的无端袭击。在袭击前的一周，对非索特派团展开了一系列类似的敌对行动，造成二名维持和平士兵死亡，四人受伤。此外，8月份对非索特派团据点进行了多次袭击，致使一名士兵死亡。

60. 迄今为止，非索特派团的核定兵力为8 000人，其中包括二个布隆迪营和二一个乌干达营，使驻摩加迪沙的总兵力达到3 400人。第二个布隆迪营是在10月11日至13日在索马里部署的。为了达到9个营的规定兵力，特派团总部人员编制为70名国际工作人员和67名警察。非索特派团估计，在2009年1月至12月期间，特派团将需要大约2亿美元，其中不包括对部队的双边支助。

61. 正如我在上次报告中指出，联合国秘书处与非洲联盟密切合作，加强亚的斯亚贝非索特派团规划股。因此，我吁请国际社会毫不拖延地向非索特派团民提供财政和后勤协助，支持执行吉布提协定。

四. 联合国和国际社会的活动

62. 在吉布提协定实施前的这一关键时期，联索政治处继续努力动员国际社会制定共同方针，应对索马里面临的各项挑战。9月16日，索马里问题国际联络小组首次在我的特别代表的主持下在吉布提举行会议，讨论索马里局势。参加讨论的包括以下各方的代表：非洲联盟、欧洲联盟委员会、欧洲联盟理事会秘书处、欧洲联盟当值主席(法国)、政府间发展管理局、阿拉伯国家联盟、伊斯兰会议组织、世界银行、加拿大、吉布提、埃及、埃塞俄比亚、意大利、肯尼亚、挪威、瑞典、联合王国和美利坚合众国。组成联合代表团出席会议的过渡联邦政府和索马里再解放联盟代表也在会上发言。

63. 国际联络小组欣见签署了吉布提协定和分别设立了高级别委员会和联合安全委员会。联络小组成员敦请吉布提协定各方商定具体措施，停止武装对抗并付诸实施，按照吉布提协定的要求，及时撤出埃塞俄比亚部队并部署稳定部队。联络小组还表示全力支持实施两个委员会会议上达成的各项协议。

64. 联络小组会议谴责在索马里持续发生的暴力，特别是谴责针对妇女和儿童的暴力行为。联络小组还谴责对人道主义工作者的袭击，呼吁各方立即停止敌对，允许人道主义援助自由、无障碍地进入。联络小组欢迎过渡联邦政府与索马里再解放联盟进行政治合作，呼吁海内外所有索马里人全力支持吉布提协定。联络小组表明决心要为巩固这一合作提供支助。联络小组敦请各方加入这一政治进程，

以迅速恢复索马里的和平与稳定，并强调决不容许任何个人或团体破坏这一和平进程。联络小组还欢迎作出承诺，按照吉布提协定商定结果举行一次有关索马里重建与发展的国际会议，并表示愿意立即参与所需筹备工作。联络小组敦请各方通过吉布提协定所设委员会开展工作，并与人道主义伙伴协商，紧急商定各项计划和机制，以协助运送急需的人道主义援助物资。

65. 2008年10月20日和21日，瑞典政府根据吉布提协定第11条，在斯德哥尔摩主办了一次支持索马里恢复和发展国际捐助者会议筹备会议。我的特别代表主持了会议，出席会议的有过渡联邦政府、索马里再解放联盟和捐助方代表。会议审查了当今索马里的政治、安全和人道主义局势，以便为在2009年处理相关问题制定一项共同战略。会议认为目前索马里正处在传统的恢复与发展援助之前的“恢复前”阶段。斯德哥尔摩会议一致认为，为支持建立和平和巩固和平的努力，必须作为一个优先事项汇集现有的和更多的资源。很多捐助方重申可以找到支助实施吉布提协定的资金，同时也在查明是否有迹象表明和平进程具有可信性。

66. 为了设法进一步支持特别是在“索马里兰”和“邦特兰”正在开展的人道主义活动，联合国国家工作队已在扩大执行联合国过渡计划的规模。联合国国家工作队同政府伙伴、捐助方、多边机构和非政府组织在哈尔格萨和加洛威联合进行了中期审查，为实施联合国过渡计划而改进协调和加强问责制。

67. 截至10月1日，已动员各方为索马里各地的恢复与发展活动筹集资金约1.647亿美元，占实现联合国过渡计划的2008年目标所需资源的58%。在本报告所述期间，进行了一次方案风险评估，以便确定需采取哪些其他措施来确保联合国继续安全无虞地在索马里全国开展行动，并在可能的地方增加这些行动。与此同时，联合国过渡计划也同样得到稳妥执行，为索马里人民和索马里各机构提供支助，因此，正在为所有以下五项战略成果划拨资金：体制建设；地方治理和分散提供服务；法治；基础服务；以及民众生计。正在执行一项宣传战略，以便让民众了解联合国在该国开展的工作。

五. 人道主义状况

68. 索马里境内的人道主义状况继续急剧恶化。最近于2008年8月进行的粮食保障评估表明，自2008年1月以来，需要维持生计援助和人道主义援助的人数从180万人增加到320万人，骤增77%。在此总数中约有210万城乡人口没有足够的粮食，他们正在变卖资产以购买粮食。有87万人变成新的流离失所者（自2007年3月以来），估计有275 000人为长期或长时间无家可归的境内流离失所者。在需要人道主义援助的农村人口中，约85%的人住在下谢贝利和中谢贝利、中部的穆杜格州和加尔古杜德州以及希兰州。

69. 每六名五岁以下儿童中就有一人严重营养不良，人数还在继续上升。索马里中南部多数地区的营养不良率高于 15% 的紧急警戒线，很多地区现已超过 20%，这一比例还在继续上扬。干旱和居高不下的粮价，再加之索马里货币崩溃和持续不稳定，使得这一状况更加恶化。很多索马里家庭已没有足够的手段来满足最起码的生存需求，如粮食、饮水和住所。

70. 人道主义危机不只在索马里中南部存在，现已蔓延到相对稳定的北部，那里至少有 35 万人需要人道主义援助或维持生计的支助。由于这是发生在当前没有冲突的地区，表明情况复杂，正在产生全国范围的危机。

71. 由于高度不安全和把人道主义工作者作为直接袭击目标，使得人道主义援助物资的运送变得十分困难。年初以来已有 29 名援助人员被杀害、19 人被绑架、10 人仍被关押。尽管安全威胁日益严重，人道主义机构仍在勇敢地使最需要帮助的民众获得援助。一些组织已缩小了在索马里某些地区的业务活动，同时令人遗憾的是，一个组织已迫不得已地全面撤出。

72. 在阿夫戈耶，每月向 326 000 人分配粮食援助。平均有 8 万人(主要是妇女和儿童)每日从摩加迪沙的 16 个食堂接受熟食口粮。2008 年 6 月至 8 月期间，粮食援助组织共分发了 84 000 公吨食物援助物品，有 200 多万人受益。2008 年 8 月，计划的口粮只分发了一半以上，原因是船主因人道主义船只海上护送出现漏洞而取消了计划的货运。运往索马里的约 90% 的粮食是通过海上运输的，150 000 公吨粮食计划在 2008 年 10 月至年底之前运出。如果没有海上护送，在索马里的整个人道主义应急行动就会受到损害。2008 年 10 月至 2009 年 3 月期间，粮食援助共出现 9 800 万美元的资金缺口，迫切需要捐助方再次提供捐款，以避免粮食流入完全中断。我感谢加拿大政府把为世界粮食计划署运送粮食供应提供的海上护送延期到 10 月 23 日，感谢荷兰政府主动提出从 2008 年 10 月 23 日至 12 月接管加拿大的海上护送任务。

73. 在贝尔特-韦恩，尽管进出困难和存在安全问题，联合国及其伙伴仍设法向 15 000 名五岁以下儿童和 1 000 名营养不良儿童提供了一揽子喂养食物，为 12 000 名儿童接种了麻疹疫苗，为约 20 000 境内流离失所者开展了饮水、个人卫生和环卫活动。由联合国支助在希兰州开设的儿童保护网协助社区监测和发现陷入危险的儿童，以提供转诊服务。联合国机构通过提供食疗食品和康复食品，继续向 40 个营养喂养中心提供支助。7 月至 9 月期间，联合国及其伙伴将在索马里全国实施的喂养方案数目从 173 个增加了 30 个，以便应对 5 200 名极度严重营养不良和 30 000 名中等严重营养不良儿童不断增加的营养需求。8 月份，向居住在博萨索 22 个境内流离失所者营地以及加洛威和加勒凯奥流离失所者营地的 7 500 名五岁以下儿童分发了第一轮一揽子喂养食物——分发维生素和矿物质丰富的 UNIMIX-食品增补剂。在索马里阿夫戈耶走廊沿线和摩加迪沙的境内流离失所者营地中，有 55 000 名五岁以下儿童(占该地区五岁以下儿童的近 90%) 在 8 月份接受了第二轮一揽子喂养食物，计划在 9 月下旬提供第三轮食物。此外，联合国正

在向乔哈尔四个境内流离失所者营地的约 600 名儿童提供支助，他们每天都接受补充营养餐方案提供的熟食食品。

74. 2008 年 7 月和 8 月，举办了第三轮和第四轮小儿麻痹症全国免疫日活动。该方案成功地使 180 万五岁以下目标儿童中的 95% 进行免疫接种，有 10 000 多名志愿者作为接种员参加。在摩加迪沙和阿夫戈耶境内流离失所者营地，超过 140 000 个九个月到 15 岁的儿童接受了麻疹免疫接种。这次活动由一个地方非政府组织与当地社区协作实施，对象为全部 15 岁以下人口中的大约 95%。麻疹是索马里的一个严重健康问题，也是导致儿童死亡的一大原因。

75. 随着亚丁湾季节性风暴的平息，来到也门沿岸的寻求庇护者，主要是索马里人，越来越多。2008 年迄今为止，已经有 28 000 多人经过危险的海上航行来到也门，其中 19 071 人是索马里人。估计 366 人死于途中，另有 239 人失踪。自 2008 年初至 9 月 15 日，45 911 名难民在肯尼亚达达布难民营登记，其中 43 879 人来自索马里。另外，还有大约 6 000 人在等待登记。

76. 2008 年 8 月在哈尔格萨和加洛威就 2009 年联合呼吁程序举行了实地磋商。由于安全上的担心，中南各州的磋商是在内罗毕进行的。此次研讨会确定了三个战略优先事项，作为当地规划和实施工作的指南。2008 年索马里联合呼吁程序中要求提供的资金为 6.46 亿美元，而到 9 月底，只收到 65%。对各个部门的供资水平差异巨大，从教育所需额的 9% 到粮食援助所需额的 92% 不等。如果人道主义界要采取综合应对措施并维持目前的行动水平，诸如卫生 (16%)、营养 (29%)、农业和生计 (24%) 以及工作人员的安全与安保 (8%) 等一些关键部门需要予以紧急关注。

77. 我的人道主义特使阿卜杜勒·阿齐兹·阿尔鲁克班先生于 8 月前往该地区访问。访问的目的是促使海湾地区各国更积极地参与解决索马里的人道主义危机。我的特使访问了索马里南部的瓦吉德以及肯尼亚东北部的达达布难民营。

六. 人权和公民保护

78. 索马里人权状况的特点仍然是不分青红皂白的暴力以及频繁发生的袭击平民，特别是袭击妇女儿童的事件。战事有增无减，据报告所有武装集团都严重侵犯了人权并违反国际人道主义法，不分青红皂白地以平民为目标，并在人口稠密地区使用重型武器和简易爆炸装置。据负责监测和报告的安全理事会第 1612 (2005) 号决议所设国家工作队讲，因路边炸弹等滥杀滥伤的袭击以及直接以其为目标的袭击而死伤的儿童人数有所上升。所报告的针对儿童的性暴力案件从 2007 年的 115 宗升至 2008 年的 128 宗。境内流离失所者定居点中的妇女儿童遭遇暴力的风险也升高了。拘留中心的儿童和青年往往未经适当程序就被关押。

79. 在索马里各地，对言论自由的侵犯继续令人关切。“索马里兰”和“邦特兰”当局在即将开始的选举筹备工作中对言论自由加以限制。在索马里中南部，冲突

双方继续以新闻记者和人权捍卫者为目标，对他们施以死亡威胁、任意逮捕、非法拘禁和酷刑。然而，我感到鼓舞的是，根据吉布提协定成立的高级别委员会决定在该协定框架内审议正义与和解问题。

80. 索马里人权状况问题独立专家于 2008 年 6 月 28 日至 7 月 12 日访问了索马里、肯尼亚、吉布提和埃塞俄比亚，并于 2008 年 9 月 19 日向人权理事会提交了调查结果。2008 年 7 月 19 日至 8 月 2 日，一个人权评估技术考察团访问了该次区域。考察团的主要建议包括：需要倡导加强问责制并结束有罪不罚的状况；尤其是通过与根据吉布提协定成立的联合安全委员会和高级别委员会协作进行安全部门改革，包括解决与制定军人和警察行为守则相关的问题。考察团提出，因此，通过在联索政治处内设立人权部门将通过人权监督和公开报告、咨询和能力建设等职能以及通过宣传和认识活动支持和平进程。在开展这些活动时将与联索政治处其他部门、联合国国家工作队、民间社会以及有关当局和其他行动者密切合作。

七. 支持和平的业务活动

81. 最近安全状况恶化，意味着联合国必须审查它的各种方案及其实施情况和方式。有些业务缩减了。不过，许多复苏与发展倡议继续进行，补充了人道主义干预行动。

体制建设

82. 在支持制宪进程，特别是为独立联邦宪法委员会和议会宪法委员会提供技术支持方面，取得了进展。2008 年 8 月，独立联邦宪法委员会启动了建立培训基础的进程，这有助于提高将来起草宪法的能力。与此同时，联合国还努力促使吉布提进程各方参加有关如何共同推动制宪进程的对话。过渡联邦政府和索马里再次解放联盟现正积极参与这些讨论。

83. 过渡联邦政府继续实施一揽子启动计划中载列的商定基准。这个为期六个月的一揽子计划由国际伙伴通过联合国提供资金，为各部委、独立委员会和过渡联邦议会提供设备等形式的支助以及公共建筑的修复。

84. 在“索马里兰”，索马里兰公务员制度学院目前正在对 44 名新公务员进行人力资源与预算管理方面的培训。在“索马里兰”和“邦特兰”，还在筹划与世界银行和国际伙伴协作，在一个公共财政管理改革项目向有关当局提供支持。

地方治理与服务的分散提供

85. 在索马里中南部，以区为基础的建设和平进程通过一个和解与社区磋商过程建立了区和州两级理事会。这一举措继续在中谢贝利和下谢贝利开展，但是由于安全局势，推进得非常缓慢。鉴于该国中南部一些地方安全状况恶化，联合国地

方治理和分散提供服务联合方案开始与有关当局磋商，以挑选在目前条件下可以作为区级篮子基金投放目标的区。通过这一过程，目标区已从十个减少到两个。在这两个区有可能进行参与性规划和投资。

法治与安全

86. 联合国对于索马里警察部队的支助侧重于体制能力建设，特别注重建立内部和外部法律监督机制和问责制。为此，在乌干达举办了专门培训，为索马里成立内部控制部门进行知识和能力建设。对来自摩加迪沙以及索马里中南部其他地区的 80 名警察局局长进行了培训，内容为如何切实有效地管理警察局和新招人员。

87. 索马里地雷行动方案旨在为国家地雷行动协调机构提供支助，并建立排除地雷/战争遗留爆炸物的国家能力，同时收集并评价关于影响的数据和资料。该方案在“索马里兰”和“邦特兰”已有牢固基础，2008 年初在拜多阿成功建立了索马里中南地区地雷行动协调中心，因此现已覆盖全国。2008 年到 9 月份为止，仅在拜多阿周围的五个区，就为 26 000 名受众提供了地雷风险教育。针对警方爆炸物处理小组的培训方案也成绩斐然，40 多名受训者顺利完成课程。地雷行动协调中心的爆炸物处理、医学、勘察和地雷风险教育等小组能够在拜多阿地区广泛开展活动，这证明国家能力建设的各种选择方案依然是可行的，特别是由于该方案得到了这个州所有行动者的支持，不过每况愈下的安全局势影响了国际培训人员的参加，使该方案无法充分挖掘其潜力。该地区暴力事件频发，因而不得不于 10 月初临时撤出了所有国际工作人员，尽管看来没有一次事件是蓄意针对该中心的。

88. 在司法部门，联合国通过与当地非政府组织建立伙伴关系，继续为脆弱群体提供免费法律援助。尽管安保条件极差，但这些非政府组织还是在联合国的支助下与摩加迪沙当地的警察顾问委员会密切配合，处理警方拘禁超过 48 小时的案件。还在索马里全国各地开设了免费法律服务所。

89. 联合国对于索马里兰司法部成功颁布索马里兰第 36/2007 号法律提供了支助。这部法律旨在实现对儿童的公正，引入了在司法诉讼中保护儿童权利的条款。它建立了儿童法庭、儿童警察机关、社会缓刑办公室、儿童审前拘留中心和儿童康复中心等新机构，并确定了在索马里兰至今尚未实施的各种程序和办法。联合国儿童基金会及其伙伴将继续根据索马里兰司法部的要求提供技术支助。

基本服务的提供

90. 记录表明，索马里各地的公共卫生状况正在不断改善。在索马里南部，支助工作侧重于提高基本保健服务提供者的能力。在拜多阿和贝纳迪尔，医院得到支助，以提供产科急诊。另外，修复或改进了索马里中南部地区的 23 个服务点，它们提供的服务包括：生育间隔、产前护理、性暴力和基于性别的暴力问题咨询、性传播感染的管理、艾滋病毒的预防以及信息服务。在“邦特兰”，100 名保健工作人员和实验室技术员在加洛威、博萨索和加勒凯奥接受了培训。

91. 联合国各机构及其伙伴通过提供学校、教材、设备及对教师和教育管理人员的在职训练提高了教育质量。拜州、巴科勒州和盖多州成立了若干妇女教育网络，近 600 名教师受到支助，得以教授下谢贝利和中谢贝利、阿夫戈耶及加尔古杜德的境内流离失所儿童。在“邦特兰”，各州正在开展一项针对 1 500 名教师的教学技能辅导方案。一项关于女童教育的“去上学”媒体宣传运动也正在地方媒体中间展开，该运动旨在提高女童的入学率。

生计

92. 2008 年 8 月，2008 年长雨季后的季节性评估(目的是测量 4 月中旬至 6 月期间的年度降雨量)结果突出显示，影响中部各州牧民的干旱仍在持续和加重，主要谷物产区的作物产量也较差。2008 年长雨季的谷类产量为 85 000 公吨，是 1995 年以来的倒数第三。联合国正在与非政府组织伙伴一起开展各种项目，帮助因摩加迪沙冲突而流离失所的约 3 000 个家庭在农业、畜牧和渔业部门重建生计。

艾滋病毒/艾滋病以及性暴力和基于性别的暴力

93. 我很高兴地告诉大家，通过采取综合性的预防、治疗、护理和支助办法，艾滋病毒/艾滋病服务有所增加。截至 2008 年 7 月，整个索马里已有 21 个自愿咨询和检测点以及 6 个抗逆转录病毒治疗点在提供预防、治疗、护理和支助服务，其中两个位于索马里中南部、三个位于“索马里兰”、一个位于“邦特兰”。已有近 14 000 位病人和 11 000 名当事人从这些服务中受益。

94. 关于性暴力和基于性别的暴力，宣传和医疗对策方面的努力有所增加，目的是阻止切割女性生殖器事件的发生并减少这种做法造成的女性残疾。在“邦特兰”和“索马里兰”与妇女和家庭事务有关的各部门中，安排了两性平等问题顾问，以建设社会性别问题方面的能力。

八. 意见

95. 我赞赏索马里各方对吉布提进程做出的承诺以及如 10 月 26 日签署的停止武装对抗协定所示，它们取得的重大进展。承诺组建联合安全部队和实现停火是朝保护和与稳定方向迈出的具有决定意义的一步。我也对埃塞俄比亚为支持停火而准备撤出其部队表示欢迎。此外，我还欣见各方打算成立一个民族团结政府，我期待着就该政府的建立展开讨论。吉布提协定仍对索马里各方开放。因此，我促请索马里各方加入当前的进程，切实加以履行并无条件地致力于和平。与此同时，必须快速执行过渡联邦政府领导人于 2008 年 8 月 25 日签署的亚的斯亚贝巴协定，以便在摩加迪沙及其所在州成立一个可信、高效的行政当局。

96. 在最近举行的政府间发展管理局会议上，该局成员国表示支持索马里和平进程和过渡联邦机构，我对此表示欢迎。我的特别代表将继续与该局合作，确保国际社会对索马里和平进程的持续支持。

97. 联合国乃至整个国际社会，特别是索马里邻国，时刻准备以一切可能的方式协助各方巩固来之不易的成果。在这方面，我对索马里问题国际联络小组所做的努力表示欢迎。该小组于9月份的和解进程讨论期间，在吉布提举行会议，重申其愿意支持《吉布提协定》的执行工作。政治局势方面取得的进展以及安全局势方面的改善将为有效提供亟需的人道主义援助铺平道路。此外，这也将为把联合国机构迁至索马里创造有利环境，这方面的迁移计划业已完成。

98. 安全局势的恶化，特别是该国中南部地区安全局势的恶化，不仅给正在进行的和解工作带来了巨大挑战，也严重危及人道主义援助的提供和区域稳定。我对各方承诺建立一个机制来便利和支持在索马里提供人道主义援助表示欢迎。联合国时刻准备提供这方面的援助。

99. 不过，我对一些团体威胁说会对在摩加迪沙国际机场内外运营的飞机进行袭击深感担忧。我呼吁各武装团体停止实行那些会破坏前往索马里的空中交通、进而妨碍索马里人民在国内外自由旅行的措施。

100. 我要赞扬向索马里人民提供人道主义援助的所有组织和个人，他们一直都是在极端危险和紧迫的环境中履行其崇高职责的。我谨向他们保证，国际社会完全了解他们在努力为索马里苦难大众创造更美好生活过程中的坚定不移和巨大牺牲。

101. 我对关于海盗和海上武装抢劫行为的安全理事会第1816(2008)号和第1838(2008)号决议表示欢迎。决议呼吁该地区有能力的会员国协调努力，与过渡联邦政府合作，制止海盗和海上武装抢劫行为。我称赞加拿大、丹麦、法国、荷兰和北约为人道主义船只提供海上护送而做的努力，并呼吁其他国家政府也提供类似援助。此外，我也赞扬欧洲联盟决定建立一个协调机制，来便利各会员国为护送人道主义船只而提供有序支持，并呼吁其他国家加入到这个行列中来。印度政府和俄罗斯联邦政府均决定与索马里过渡联邦政府合作，打击海盗和武装劫船行为，我对此表示欢迎。我呼吁国际社会也要以切实有效的方式，解决与在实施海盗和武装劫船行为时被捕者相关的各种法律问题。在这方面，联合国将继续与国际海事组织合作，监测第1816(2008)号和第1838(2008)号决议的执行情况。

102. 在索马里，特别是在摩加迪沙，非洲联盟驻索马里特派团继续值得称赞地发挥着稳定作用。特派团的部队应当得到我们的支持和鼓励，我对针对它们的各种袭击表示谴责。10月签署的停止武装对抗协定赋予了非索特派团特殊的职责。因此，我再次呼吁已承诺向非索特派团提供部队的会员国尽快部署它们的特遣队，不再拖延。我也呼吁国际社会提供财政和后勤支助，加强非索特派团，以使其有效履行停止武装对抗协定规定的职责。最近，布隆迪政府第二次派遣了一个营的部队来扩充非索特派团，我对此表示欢迎。

103. 根据联合国过去在索马里的经验，我关心的一点是，为了应对索马里对区域稳定以及国际和平与安全构成的多重危险，国际社会的战略应该是一致的。因此，亟需将当前的反海盗行动、非索特派团的行动和所设想的多国部队联合起来，使之成为一项协调努力，既有效地应对严重威胁国际和平与安全的索马里无法无天状态的后果，也有效地处理其根源。鉴于当前的情况不利于部署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我呼吁会员国响应我的请求，做出为一支多国部队提供部队、资金和装备的承诺。

104. 最后，我要对我的索马里问题特别代表表示深切的感谢，感谢他为了推进索马里人民的和平与和解事业，一直孜孜不倦地工作。此外，我也要称赞为了和平而在艰苦条件下工作的所有人，既包括本国工作人员，也包括国际工作人员。我呼吁索马里各方和各会员国继续全力支持和配合我的特别代表。
